

# 岚 县 司 法 局

---

## 岚县司法局

### 关于建立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推进群众身边具体 实事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工作机制的通知

办公室、县委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司法所：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群众身边具体实事项目，进一步明确各项任务分工和时间节点，强化统筹协调与问题解决能力，确保专班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建立专班工作机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专班组织架构

组 长：党组书记、局长 杨乃春

副组长：岚县纪委监委第八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 梁惠聪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君连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派驻纪检组派员参加。专班工作人员由局机关相关业务股室工作人员、司法助理员等组成。

#### 二、专班运行机制

##### （一）工作会议机制

该机制由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按照局领导安排统筹发起，适时召开专班工作会议，通报工作进度、分析问题、制定解决方案；审议阶段性成果、部署下一阶段任务，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堵点、难点；各工作组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集工作组会议，研究任务分工、讨论工作等。

## （二）信息报送机制

该机制由文稿材料组统筹发起，具体报送内容如下：

1. 梳理行政执法部门每月 5 日、20 日前报送的《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相关数据统计表》（抽查案件数、纠正违规执法数、通报曝光数、移送问题线索数等），汇总后于每月 8 日、23 日前上报市局。

2. 每周五上午 12 点前向市局报送《投诉举报问题线索台账》。

3. 每月按照纪委要求的时间节点报送《全省推动开展城市管理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自查自纠表》《专项整治制度台账》、典型实事及问题线索。

4. 每月 10 日、26 日前向纪委报送整治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以及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问题《调度统计表》《推动整改问题台账》《实事台账》以及问题线索等。

5. 其他上级部门随机要求报送的资料。

## （三）问题线索闭环管理机制

该机制由行政复议与应诉股统筹发起，对问题线索实行清单

管理、分级处理和对账销号。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汇总各单位、企业、广大群众等反馈的问题线索，建立问题线索台账，及时移送县纪委。常规问题各工作组直接协调处理，重大争议问题提交专班工作会议决策，行政复议与应诉股跟踪问题线索处理情况，逐一审核销号。

### 三、重点工作安排

#### （一）动员部署阶段

1. 转发《吕梁市司法局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通知》的通知（已完成）。

2. 成立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推进群众身边具体事实专项行动工作专班，统筹、指导、监督、督促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已完成）。

#### （二）自查自纠阶段

3. 召开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推进会。

4. 对接市局起草投诉举报受理、行纪衔接、专班工作机制等相关制度，保障专项行动相关工作有据可依。

5. 对行政执法部门 2023 年以来涉企行政执法案卷进行集中核查，汇总评查发现的问题线索，书面反馈相关部门，跟踪整改落实。建立 2023 年以来涉企行政执法类复议纠错案件、行政诉讼败诉案件台账，全面排查，深挖问题线索，结合实际启动行政执法监督程序。（完成时限：8 月 30 日前）

6. 梳理行政检查主体，经县政府确认后，依法公布行政检查

主体名单。（完成时限：6月30日前）

7. 对行政执法部门以规范性文件制定的涉企行政检查裁量基准进行备案审查。（按照执法部门提交审核材料的时间完成）

8. 统计行政执法机关向社会公开征集涉企行政执法监督投诉电话及征集问题线索情况。

### （三）指导调研阶段

9. 对全县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开展情况，上级部门、领导批示交办、涉企行政执法问题较为突出的重点单位进行指导调研，对整治效果进行阶段性评估，形成工作报告、主要问题清单、意见建议清单、典型经验做法清单、正反两方面典型案例等成果。（完成时限：8月30日前）

### （四）总结提升阶段

10. 全面梳理、总结我县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形成专项行动总结报告。（完成时限：9月1日前）

## 四、相关要求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根据实际动态调整。专班工作人员要各司其职、严守其责，严格按照确定的时限完成好各项工作。

